

市民廣場「新仁愛路改善願景工作坊」會議紀錄

一、會議時間：民國109年12月23日（星期三）上午10時00分

二、會議地點：市政大樓2樓北區N206審議室（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

三、主持人：臺北市政府工務局公園路燈工程管理處曹副處長彥綸
中華民國景觀學會許理事長晉誌

四、出(列)席單位人員：（詳如簽到單） 記錄：陳怡帆

五、與會單位意見：

（一）臺北市電影委員會

本委員會為電影拍攝使用市民廣場新仁愛路空間，如有更換鋪面，建議考量與市府大樓整體景觀及代表性意象，以及與南、北兩側廣場有一致性較能符合電影拍攝時，所要表達臺北城市意象。

（二）台灣城市單車聯盟協會

1. 本協會使用市民廣場新仁愛路舉辦活動的時間，多以秋季及春季為主。新仁愛路與南、北兩側廣場介面有高低落差，致單車使用者容易感受到危險性。
2. 整體廣場空間寬廣便於使用，惟缺少單車停放空間；另路面不平整易發生危險，以及空間規劃若不明確造成自行車使用者與行人動線重疊。
3. 建議後續改善應朝自行車使用者及行人友善，並增設座椅休憩空間。

（三）中華民國路跑協會

本協會大約每年於新仁愛路舉辦4場活動，大部分以4~5月、9~12月為主。以今年路跑活動舉例，因地面不平整(粗糙)及連日降雨濕滑導致參與民眾反映有摔倒之情形。建議後續改善應以地面平整為重要考量。

（四）大都會汽車客運股份有限公司

現況因鋪面粗糙，公車行經新仁愛路段時，乘客感受震度幅度、噪音大，故有提醒駕駛員行經該處需減速，以降低震動及噪音。後續改善對於鋪面材質無意見，惟請考量車行承重及路面平整。

（五）簡舒培議員辦公室主任

1. 市民廣場常因大型投射燈造成光害，收受民眾陳情，活動期間請主辦單位注意照明使用時間。
2. 因鋪面性質及地理位置相近，信義一號道路及新仁愛路後續改善應一併考量。

(六)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公園路燈工程管理處曹副處長彥綸

1. 市民廣場舉辦活動係由公管中心統一受理申請，活動期間由本處操作投射燈開關，大型投射燈管控問題後續會與公管中心討論相關流程，避免影響周邊住戶夜間休憩。
2. 信義一號道路於都市計畫使用分區屬於道路用地（新仁愛路係屬廣場用地），本府新工處會依相關道路設計準則檢討辦理改善，與會代表如有相關建議也可於今日提出討論。

(七) 中華鋪面工程學會洪常務理事境聰

1. 鋪面材質選用上如使用瀝青混凝土為最簡易之作法，更換AC鋪面需考量目前交通流量進行結構層厚度設計，惟可能無法呈現廣場整體景觀及市府大樓城市意象，如採用彩色瀝青混凝土需要考慮後續維護問題（如退色、局部修補色澤不一致）。
2. 目前現況使用花崗石磚鋪面，使用已有20餘年，整體維持效果尚可，僅有局部損壞及不均勻沉陷問題，如更新磚面加大範圍可使不均勻沉陷感降低。
3. 石材鋪面磚勾縫接平處理，以現今的工法可以有更良好改善方式。
4. 新仁愛路、市府路、仁愛路四段及信義一號道路，如進行改善工程其介面以順接及相同材料鋪面為重點。
5. 建議新仁愛路及南、北兩側廣場於改善時一併考量排水問題。

(八) 台北市石材商業同業公會郭理事三連

1. 以整體景觀考量，石材鋪面效果優於瀝青材料。
2. 石材止滑效果與噪音、震動是相對條件，止滑效果愈好則噪音愈大；如採機器切割面則噪音、震動較小，止滑效果相對下降。
3. 考量公車使用頻率，目前鋪面維持狀況尚可，沉陷也屬自然現象，以周邊豪宅認養人行道為例，平均每2-3年需要維護1次。
4. 石材厚度增加可減緩破損，但不表示不會破損，另考量維護方面，選

用小尺寸磚面，日後局部維護修繕較容易，選用大尺寸磚面則需考量連續性處理。

(九)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營建工程系蔡兼任教授級專家茂生

1. 如採取全面更新改善方式，包括路基皆應重新施作，需考量整體經費、交通衝擊及對環境影響。就鋪面現況維持尚良好，可就積水、磚縫不平整及較嚴重破損處局部修繕、加強，不失為一種可行方案。
2. 先確認廣場定位，依照都市計畫新仁愛路段為廣場用地，建議以人行為主要考量對象，車行方面確認有無替代道路等方式，如要容納兩者需求，需考量車行對於鋪面如何影響最小，以及確認交通管理措施，如限速、標線、行車指引…等，以符合交通相關規則，加強宣導供使用者了解。
3. 提供鋪面整修方案評估表(詳附件)，依據建議排序包含：(1) 石材鋪面「維持現況」局部修繕；(2)「剛性路面」；(3)「瀝青混凝土鋪面(配合部分彩色瀝青)」；(4)「重新鋪砌石質地磚」；(5)「露骨材鋪面」。
4. 無論何種施工方式，路基及排水的處理皆須注意。

(十)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營建工程系沈教授得縣

1. 目前除內政部營建署推動「提升道路品質計畫2.0」、相關亮點計畫以及公路總局「前瞻基礎建設(城鄉建設)-提升道路品質計畫」，新仁愛路改善可評估是否符合相關資格據以申請，其中在地特色、觀光價值及經濟效益皆是審核考量依據。
2. 新仁愛路改善除了鋪面外，應將基礎、燈光號誌、管線及排水做一併考量。
3. 鋪面材料選用要有指標跟機制，例如都市計畫、人本交通或生態不同面相，然而現在幾乎都是以人本交通考量，並注意納入孩童、中年人、年長者及無障礙使用者之使用需求。

(十一) 宏綠景觀股份有限公司魏主任技師顯權

1. 本人曾參與市民廣場新建工程計畫，基於對原本設計需求的了解來說明與提供意見。當時設計階段面對廣場整體景觀及新仁愛路人車共用等課題，特別針對石材厚度、止滑係數、黏著方式等深入探討而決定

採用石材鋪面，並進行複合式的抗拉拔設計，來防止輪胎緊急煞車等所造成的鋪面損耗，故鋪面使用近30年仍保持完整，僅少部分進行例行性維護。

2. 廣場景觀的改善方案，要考量鋪面材質與地磚大小，其生命週期與修補頻率落在可容忍範圍，但局部修補的視覺效果必然存在差異，經過長時間反覆修補，其整體景觀性會逐漸消失。
3. 市民廣場座落在人工地盤上，廣場下方係基隆路地下道及府前廣場地下停車場等兩項地下結構工程，且屬各別獨立的結構，其工作縫經歷長年使用及地震影響，造成互相牽引。即使地面層鋪面更新工程完工時為平整狀態，未來仍受地下結構體影響而產生裂隙。
4. 市民廣場不只新仁愛路範圍，是包含南、北側廣場而形成的整體空間，應檢討廣場的常態使用情形，從活動規模、機能分區，以及考量新仁愛路車行和人行使用的比例，先確立廣場的主要功能，檢討鋪面改善方式。
5. 以新仁愛路段人車共用情形能否改變的課題來檢討鋪面改善方式，如鋪面石材全面更新，建議將廣場的人行功能確立下來，採用大型鋪面以提高行人的舒適度，倘鋪面全面改善，建議配合地下工程更新時一併施作，以改善共同管溝及排水問題，增加整體效益；但如車行狀況無法改變，則建議「局部修繕」不失為選擇方案。

(十二) 國立臺灣大學土木工程學系許教授添本

1. 當年建議使用地磚鋪面及地磚顏色代替標線，即是考量兼具廣場及用車需求，現況發現新仁愛路及南、北廣場之介面路緣石使道路意象太強烈，後續採用部分植栽槽（兼具休憩功能）及較低的緣石可以改進新仁愛路及南、北廣場延續性。
2. 應續採用地磚鋪面維持廣場意象，並避免用化學材料標線，盡量使用不同地磚顏色來取代標線。
3. 鋪面改善要考量平整及摩擦力，維持人車共行的狀況時，兼具廣場及交通寧靜區減速概念。
4. 建議讓新仁愛路與南、北側廣場的阻隔清除，改成可穿越的軟性阻隔。並且提升由仁愛路到新仁愛路行人動線的延續順暢。如阻隔無法完全清除，則建議植栽槽可適度減少，方便廣場兩側連通，並增加休憩座

椅設施。

(十三) 臺北市政府交通局

1. 考量花崗石鋪面表面粗造度，熱熔標線較難劃設，且道路標線需依道路交通標誌標線號誌設置規則及相關規定劃設，如遇車禍發生或肇事恐有爭議，本局及交工處建議未來調整鋪面材質時，考量標線附著利於劃設及維護，以避免爭議產生。
2. 信義計畫區平日車流量高，若新仁愛路平日封閉，繞道轉向將增加周邊車流量負擔。依交通實務面的需求，希望維持平日車行功能。並透過鋪面調整和設計，達到行進車輛降速的功能。
3. 信義一號道路鋪面改善倘與新仁愛路一併考量整體景觀，須考量繪設道路標線問題，以符合交通相關規則。

(十四) 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1. 依照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新仁愛路段屬廣場性質，惟考量交通需求，故前經市府准予供平日車輛通行，假日則封閉車行，回歸廣場供民眾休憩使用。
2. 查歷年都市計畫及都市設計準則未對市民廣場有特別規範。
3. 鋪面改善方案後續尊重主辦單位評估結果，惟平整止滑、順平高低差及無障礙環境請納入考量。

(十五) 臺北市市政大樓公共事務管理中心

本中心負責市民廣場場地租借及代管，就以往租借單位回饋意見，改善需注意鋪面平整。

(十六)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公園路燈工程管理處莫副總工程司華榕

市民廣場是市府前面重要的空間，需兼具其代表性、特殊性及亮點，原來的設計很有特色，可以重新思考是否將原有鋪面表面面層處理得較為平整，兼顧人行安全與特色亮點。

(十七)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

1. 現況鋪面石材鑿面對於孩童、年長者及身障者舒適度不佳。
2. 例行性維護主要就鋪面裂縫進行修繕，惟局部裂縫經過一段時間雨水滲入及車行重壓，會產生小範圍凹陷情形。本處2年來派修通報單金

額約新臺幣130萬元辦理修繕。

3. 信義一號道路係屬道路用地，前經本局局長裁示逕行施作該路段，倘就整體景觀意象與市民廣場一併考量可維持整體性，本處予與尊重。
4. 信義一號道路假日封閉車行的議題，須請交通局評估。

(十八)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養護工程隊第二分隊

尊重後續規劃單位評估結果，並提供相關數據供參：

- (1) 新仁愛路鋪面平坦度檢測值IRI(國際糙度指標，International Roughness Index)約介於9~10間，數值5以上即屬不舒適。
- (2) 平均一年局部修繕約3至5次。
- (3) 平均一年受理之人民陳情案件約3至7件。

六、會議結論：

1. 經綜整專家學者、公民團體、市議員及市府單位等寶貴意見，主要說明如下：
 - (1) 新仁愛路於本府新工處維護下，開放車行使用20餘年，其品質整體仍維持一定水準。
 - (2) 新仁愛路及南、北兩側廣場串聯目前是以較高花台及羅漢松，未來規劃設計建議考慮其橫向通透性。
 - (3) 未來鋪面改善建議搭配市政大樓外觀、材質，維持市府門面廣場意象。
 - (4) 鋪面材質選用上，除主要訴求為平整、防滑外，以及交通局說明新仁愛路平日仍有交通使用需求下，其標線劃設、交通管制、車行限速等問題皆納入考量。
2. 新仁愛路改善建議可採新材料、新工法、新技術、新思維，並考量該廣場空間延伸至市府大樓，代表臺北市的門面，未來市府團隊規劃設計建議可依照今日相關意見及初步方向審慎研擬。
3. 本案透過本次工作坊形成初步方向，新仁愛路鋪面改善之推動時機及短期、長期方案，將與本府相關單位討論與確定，後續規劃設計階段如需要再與各位專家學者就教，感謝各位專家學者不吝指教。

七、散會(上午12時00分)

附件

台北市政府府前新仁愛路改善願景工作坊意見-蔡茂生

1. 現況

目前花崗岩磚地坪持續進行檢修中，狀況維持大致尚稱良好，惟存在有下列狀況應加強改善：

1. 修補磚塊顏色與原鋪者有些許不同。
2. 部分脫落地磚未即時重鋪改善。
3. 部分積水、磚縫未對齊，推測應係鋪築時高程及標線控制不當所致。
4. 與邊溝銜接處損壞情形較嚴重。推測可能係路基與邊溝銜接處不易夯實，致有下陷狀況。





1. 功能定位

建議應先確定該路段之功能。

個人認為應維持廣場性質，平日通行車輛應屬次要功能。並應配合道路交通管理制度，以減低行車對鋪面之損壞。

1. 整修方案

修復方式可分為3類：

- 石質磚鋪砌
- 瀝青鋪面
- 混凝土路面(含露骨材鋪面)

如採全面翻修，必須將現有鋪面全部清除，將路基重新施築後，再進行鋪面。不僅耗費極大經費，且勢將造成極大污染與交通衝擊。或可考量將現有鋪面加強維修。

1. 交通管理

若確認維持廣場功能，兼顧平日車輛通行需求。建議應強化車道辨識性，並應限制行車速率(如20KM/HR 以下)，以尊重行人，並維持鋪面之使用壽年。

修復方案比較如下表。

新仁愛路整修方案比較表

比較項目		親和性 (25%)	行車 (10%)	耐久性 (10%)	環保 (20%)	經費 (20%)	維護 (15%)	綜合評 比	排 序	
方案	維持現 況	1. 全面檢查脫落、損壞狀況修補 2. 較大面積修補建議底層先鋪設15CM 混 凝土及鋼線網	90	75	75	95	95	70	86	1
	石質地 磚	重新鋪 砌	1. 現有鋪面全面挖除 2. 路基重整 3. 15CM 混凝土及鋼線網底層鋪築 4. 石質磚鋪砌-建議使用厚度10CM 以 上，寬度15CM 以下，以減低損壞狀況	95	80	85	75	70	75	80.5
A/C 路面(配合使用 部分彩色瀝青)		1. 現有鋪面全面挖除 2. 30CM 級配料底層鋪設 3. 底油鋪灑、A/C 黏層及基層、透水面 層	75	95	85	70	90	80	80.75	3
剛性路面		1. 現有鋪面全面挖除 2. 30CM 級配料底層鋪設(或以 LCB 取代) 3. 25~30混凝土面層鋪設及掃紋 4. 鋸縫及填縫	70	90	95	75	80	95	81.25	2
露骨材鋪面		1. 現有鋪面全面挖除 2. 30CM 級配料底層鋪設(或以 LCB 取代) 3. 25~30混凝土面層鋪設 4. 高壓水柱表層剝洗 5. 鋸縫及填縫	80	70	70	75	80	75	76.25	5